附件5：

# 马鞍桥村党组织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反馈问题 | 整改成效 |
| 1 | （1）“乡村振兴”意识不强。谋划乡村振兴思路不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乏力，2015-2017年村级年均经营性收入仅37万元；集体资产闲置，2017年流转农户土地629.85亩，其中42.24亩处于闲置状态。 | 积极谋划，多样举措促进村级经济发展。10月15日，村党支部召开了促进村级经济发展专题研讨会，探索发展规划，形成了初步方案。10月20日，召开巡察整改动员会，明确专人全面负责对村集体资产进行自查清理，并做好2019年公开租赁的前期准备工作，村级集体资产已于10月30日全部自查完毕。 |
| （2）“精准扶贫”对象入口把关不严。2016年在“精准扶贫”申报低收入户对象过程中，未全面统计年终分配、社保、涉农补贴等收入，导致低收入户收入情况与实际不符。 | 加强业务知识学习，认真推进“精准扶贫”工作。10月20日召开的巡察整改动员会上，对“精准扶贫”工作中核实低收入户对象收入情况工作明确分工，全面核实并完善低收入户各项资料，核查工作已于11月10日全部完毕。 |
| 2 | （3）组织生活会制度落实不严。组织生活会重形式、轻实效，部分组织生活会记录未见批评与自我批评环节。 | 规范组织生活，严格落实制度。按照会前组织学习、深入谈心谈话、广泛征求意见，会上认真查摆问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方向，会后列出整改措施、逐一整改落实的步骤，10月29日，马鞍桥村党支部召开了组织生活会，认真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环节，并全程做好会议记录。 |
| （4）“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到位。2015年支部党员大会次数不足，2016年、2017年支委会次数不足，2015年、2016年党课次数不足；支委会多为研究行政事务工作。 | 加强学习，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在村巡察整改动员会上，支部书记对“三会一课”制度进行了强化学习，制定了2019年工作计划，明确支委会定期研究党建、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任务。2018年至今，党支部已开展研究党建工作研究4次，研究意识形态工作2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次。 |
| 3 | （5）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对“三重一大”制度认识理解不清，会议决策程序简单，如2017年2月15日商量的便民服务中心等工程只有项目名称无具体内容。 |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落实民主集中制。按照“三重一大”各具体事项，严格执行民主决策程序，专人负责记录，建立健全台账。强化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职责，明确每季度对“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自查自纠。 |
| （6）领导组织村务建设不力。至今未成立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村民小组长未按要求与村民委员会同步换届。 | 强化组织领导，推进村务建设。制定了成立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的工作方案，确保2019年顺利成立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结合2019年村委会换届，及早做好村民小组长换届工作方案，村委会换届同步进行村民小组长换届。 |
| 4 | （7）理论学习不深不透。党支部对学习的重要性认识不够，班子成员主动学习意识不强、系统性学习不够；部分会议记录造假，如2017年7月22日会议涉及党的十九大报告相关内容。 | 强化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制定了学习制度，定期组织集中学习，促进村委全体工作人员扎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2018年至今，我村两委班子已开展集中学习4次。班子成员制定了自学计划并按计划落实。专人负责会议记录，严格记录要求，保证按时、规范。 |
| 5 | （8）党支部未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未进行工作布置。 | 及时谋划，有效落实。针对意识形态工作，我村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对当前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研究布置，明确责任主体，落实工作职责。制定了意识形态学习计划，11月24日组织党员进行了一次意识形态学习。 |
| 6 | （9）党建工作重视不够。党费收缴不规范，存在一年一收且预收现象；党员发展程序记录不规范，如2017年7月22日预备党员转正会议记录仅一句话带过；党员管理不力，部分年轻党员参加党组织活动次数少，个别老党员对党支部工作配合度不高；2015年、2017年度党建工作考核排名靠后。 | 强化党建引领，不断强化党的绝对领导理念。在四季度党员大会上组织党员学习《关于新桥镇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新北区处置不合格党员实施办法》。从2019年1月起，党员党费按月足额收取，并在党费证上做好相应记录。排查经常不参加组织活动的党员，由支部书记进行约谈，强化思想教育，严肃党员纪律。四是推进“一支一品”创建工作，以美丽乡村建设为主题，强化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
| （10）干部队伍力量不足。大学生村官驻村参与具体工作少，作用发挥不明显。 | 压实责任，发挥大学生村官作用。8月20日召开支委会研究调整分工，决定由驻村大学生村官协管党建、团委、社会保障工作，真正参与到村委具体工作中。大学生村官自11月份起每周参与村委工作例会、每周下村工作一天，填写工作周志。 |
| （11）党员活动经费使用不当。2015-2017年以每人每年500元标准发放慰问费至村干部中的党员。 | 加强管理，规范党建经费使用。10月29日组织对《关于新桥镇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进行了认真学习，明确党员活动经费使用范围，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统筹使用党建活动经费。 |
| 7 | （12）工作作风不严不实。联系群众不紧，个别班子成员主动上门了解群众问题不够，习惯坐办公室解决群众矛盾。 | 严格作风养成，密切联系群众。每个月组织召开村民小组长会议，及时收集对村党支部的意见建议；严格落实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制度，班子成员作为网格员每天下村进行巡查，第一时间掌握、及时解决群众诉求。 |
| 8 | （13）纪检委员对工作职责认识不清，未见履职记录，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提醒谈话少，2016年有1名党员因赌博被镇纪委诫勉谈话。 | 加强业务学习，深化纪检履职。11月30日，纪检委员对村（社区）纪检委员工作职责进行学习，强化履职能力提升。建立党小组组长定期座谈会机制，11月29日，我村召开党小组长会议，要求各党小组长随时掌握本小组党员的信息动态，纪检委员及时将情况反馈给支部书记，并做好谈话和记录。 |
| 9 | （14）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2017年党支部全年仅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1次，不符合规定要求，未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未与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 严格按照党风廉政责任清单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支部及早谋划，2019年党支部与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促进全员履职。定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究，2018年至今，已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研究2次。每季度开展党风廉政教育， 2018年至今，已开展党风廉政教育4次。 |
| 10 | （15）工程招投标制度执行不严格。2015年村路灯工程预算9.73万元未按规定招标，由村委直接发包。 | 强化制度学习，防范廉政风险。10月20日支部书记组织班子成员学习了《新桥镇零星工程招投标制度》、《新桥镇工程建设管理规定》，要求大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规范程序，并做好相关记录。党支部书记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认真填写《“一岗双责”工作手册》。 |
| 11 | （16）资产资源出租管理不到位。农户徐立明租用村委11亩集体土地于2017年到期，2018年仍实际占用但未续签合同，且拖欠2017年度租金1.1万元。 | 深化为民理财的理念，最大化促进集体资产增值。11月初，我村已派工作人员负责对徐立明的土地租用欠款依法进行催收。 |